

中国人民银行济南分行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现公布中国人民银行济南分行（以下简称济南分行）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工作情况概述，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以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需要说明的事项与附表等九部分组成。本报告中统计数据时间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部分：工作情况概述

2017 年，在人民银行总行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的正确领导和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的指导下，济南分行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总行、省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部署，坚持抓深化、抓重点、抓基础，不断健全工作机制，丰富公开内容，强化监督检查，推动辖区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新的进展。2017 年，共通过人民银行门户网站、山东省政府门户网站及其他新闻媒体等载体，发布各类法律法规、

金融动态、办事指南等服务信息一千余条，为公众提供了较为全面的政府信息公开服务。

第二部分：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

一是切实加强组织领导。2017年，根据济南分行行领导及人员变动情况，对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依法行政领导小组）成员进行了调整。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依法行政领导小组）按要求对辖区政务公开工作进行研究和部署，听取政务公开工作报告。

二是加强对上级行政政务公开工作部署的学习和贯彻落实。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国人民银行贯彻落实<2017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实施方案》（银办发〔2016〕120号）要求，济南分行结合工作实际，进一步明确了辖区重点工作和落实措施，以济银发〔2017〕140号印发辖区各中心支行。认真传达学习总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班要求，并对辖区政务公开工作进行了系统梳理，查漏补缺，确保整改落实到位。

三是不断加强政务公开培训力度。组织举办了辖区政务公开工作专题培训班，并通过电视电话会议系统，对辖区各级行政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进行了相关专业知识培训，培训人数615人，增强了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提高了发布信息、解读政策、回应关切的能力。

第三部分：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以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一、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

2017年，济南分行主要公开了以下内容：

（一）政策法规。公开了济南分行制定的有关规范性文件（文件依据）。

（二）行政执法。公开了济南分行机关及辖区各级行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息。

（三）统计数据。公开了山东省月度金融统计数据。

（四）政务公开年报。

（五）政务公开机构。公开了济南分行机关及辖区各中心支行政务公开机构名称、地址和联系电话。

（六）其他。公开了济南分行和外汇局山东省分局有关公告信息。

二、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规范完善对社会公众公开渠道。坚持把总行门户网站分行子网站作为信息公开的主渠道，及时更新发布信息，增强了发布信息、解读政策、回应关切、引导舆论的作用。2017年共在济南分行子网站发布各类信息 658 条，有效发挥了子网站信息发布主平台作用。同时，根据山东省政府有关要求，及时做好山东省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栏目相关信息发布工作。2017 年发布各类政务信息 76 条。按时完成对行政审批网上办理平台的测试并正式投入运行，及时将总行通知转发至辖内各中支，并对分行相关处室提出办理时限要求，严格落实责任分工，目前暂未通过审批平台收到有关申请。

二是规范完善对金融机构及企业公开渠道。充分利用同山东省银行业金融机构的电子公文交换系统，及时向辖内金融机构发布公文类信息。及时主动公开分行相关规范性文件、统计数据、公告信息及辖区行政执法信息和区域金融运行情况，确保在规定时间内按时公开。2017 年利用总行互联网分

行子网站公开规范性文件 6 件，其他公开文件 15 件，行政审批和行政处罚结果信息 49 条，各类统计数据 24 项，有效提高了执法公信力和透明度。开发建设山东省广义信贷标准化信息系统，实现对全部金融机构、全部金融活动统计全覆盖。充分利用政策通报会、形势分析会、银企合作会等形式，加强对金融机构的信息公开。

三是积极推进政务公开与新闻宣传、舆情监测联动机制。今年以来，完成对“山东省金融统计数据”“财政金融政策协同支持全省新旧动能转换的指导意见”“人民银行建立客户备付金集中存管制度保护消费者资金安全”等相关信息的发布、解读、舆情监测及引导工作。2017 年共在《金融时报》发表稿件 240 余篇，在地方新闻媒体发表稿件 130 余篇。组织参加省纠风办和省广播电台联合举办的“阳光政务热线”节目 2 次，有效宣传普及了人民银行政策及相关金融知识，线下督办解决群众反映的实际问题 18 个，办结率和提案落实满意率均为 100%。

第四部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情况

2017 年，我分行共收到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5 件，全部按时办结，其中，同意公开 1 件，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的 2 件，另有 12 件不属于我分行公开范围未予公开。

第五部分：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7 年，我分行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产生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第六部分：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7 年，济南分行未发生与政府信息公开相关的行政复议申请和行政诉讼案件。

第七部分：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

积极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和监督检查。对济南分行公开的各类公文类信息均按规定开展了保密审查，严防发生失泄密事件。2017 年，共审查 21 件主动公开的公文类信息。建立不定期督导检查工作机制，采取不发通知、不打招呼的形式，随机对相关地市中心支行和县支行综合服务大厅建设情况进行督导检查，现场反馈问题不足，督促抓好整改。对督查、考核中发现失职失责问题严重，或对反馈问题长期不予整改的，采取通报批评等相应问责措施。利用综合服务大厅服务窗口向办理业务的金融机构、社会公众现场发放《人民银行济南分行信息公开社会评议调查问卷》，填报满意率为 100%。

第八部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7 年，济南分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新进展，积累了新经验，但是公开的渠道建设还不够宽，公开的内容还不够丰富，与社会公众的期望尚有差距。

下一步，济南分行将重点围绕几方面开展工作：一是按照总行和省政府关于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的安排部署，在推进服务事项网上办理、创新网上服务形式、提升网上服务平台支撑作用等方面深入探索。二是加强对依申请公

开相关案例的研究，不断提高办理依申请公开的能力和水平，确保依申请公开事项依法合规及时答复。三是进一步加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事项的公开力度。

第九部分：需要说明的事项与附表

没有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与附表。